

關於性行為問題的聲明

此聲明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二至十四日全國改革聯盟的會議中已被接納。同時它也被呈遞給聯合教會大會尋求認同，並做為在聯合教會十一屆大會中的提案。此聲明已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EMU 和 RA 舉行的聯合最高會議中被接納做為 ACC 性行為的提案。

透過采納下列的懺悔聲明，在大會中重申做為一個聖潔信徒和使徒教會的性行為指導和實踐，在聖經中已有明證：

- a) 我們確信上帝造男、造女。男、女應忠於自己的性別，有彼此聯合或保持獨身的自由。(創世紀 1:26-28，2:18-24)
- b) 我們確信性關係只有發生在婚姻合約中的一男一女雙方，而這獨特的關係是上帝所指定和基督所確定和尊重的，就如基督和教會的關係一樣(創世記 2:24；馬太福音 19:4-7；馬可福音 10:6-8；以弗所書 5:25-33)
- c) 我們確信那些作出同性戀行為的人完全違反了《聖經》中神造人為男性和女性的明確教導。(利未記 18:22，20:13a；羅馬書 1:24-27；哥林多前書 6:9-20；提摩太前書 1:8-11)
- d) 基於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而言，我們確信那些作出同性戀行為的人危害聖體的團契(哥林多前書 5-6)
- e) 我們確信教會和罪惡世界的團結和對與基督和好的世界的感激，有賴於教會：
 - i) 對被同性戀行為所引誘的人傳講基督的憐憫及友誼(約翰福音 8:1-11)。當他們經歷被誘惑、敵視、得疾病或喪亡哀慟時，應提供輔導和牧養(加拉太書 6:1-6)。
 - ii) 邀請同性戀者放棄和聖經明確教導相違背的行為，來經歷在基督裏的自由(加拉太書 5:16-25)。
- f) 我們確信教會不能透過以下方式容許同性戀行為在教會裡的正常化。
 - i) 任命、委任或引入任何同性戀者牧養教會。
 - ii) 對同性戀者的結合舉行任何儀式或為他們祝福。